**連江縣衛生福利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約聘人員甄試公告**

1. **依據：**

111 年度「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」策略三及策略四之「強化精神疾病、自殺防治及藥癮個案管理服務」。

**貳、甄試職缺與名額：**

1. 約聘心理輔導員:擇優正取1名(擇優增列候補1名，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日起6個月內)。
2. 約聘護理師:擇優正取1名(擇優增列候補1名，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日起6個月內)。
3. 約聘諮商心理師:擇優正取1名(擇優增列候補1名，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日起6個月內)。
4. 約聘社會工作員(師): 擇優正取1名(擇優增列候補1名，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日起6個月內)。

**參、薪資及資格**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職稱 | 資格 | 薪資 |
| 約聘心理輔導員 | 1.一般條件: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，具備電腦文書處理能力，另大陸地區人民須設籍滿10年。2.進用條件: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心理或社會工作相關系所學士以上學歷。 | 39,960元/月6等2階（296薪點）起薪，每薪點折合率135元 |
| 約聘護理師 | 1.一般條件: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，具備電腦文書處理能力，另大陸地區人民須設籍滿10年。2.進用條件:領有護理師證書，且具備精神醫療相關工作經驗滿2年以上。 |  47,140元/月 6等5階（344薪點）起，每薪點折合率135元，另享風險加給700元 |
| 約聘諮商心理師 | 1.一般條件: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，具備電腦文書處理能力，另大陸地區人民須設籍滿10年。2.進用條件:領有諮商心理師證書，並具諮商心理師執業工作經驗滿2年以上。具備精神疾病基礎知識（修習變態心理學或具醫療機構實習、工作經驗）者尤佳。 |  47,140元/月 6等5階（344薪點）起，每薪點折合率135元，另享風險加給700元 |
| 約聘社會工作人員(師)（加害人處遇個案管理人力） | 1.一般條件: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，具備電腦文書處理能力，另大陸地區人民須設籍滿10年。2.進用條件:符合專門職業及高等考試社會工作師考試規則(以下簡稱考試規則)第五條應考資格規定。 |  40,960元/月 6等2階（296薪點）起，每薪點折合率135元，另享風險加給1000元 |
| 1. 一般條件: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，具備電腦文書處理能力，另大陸地區人民須設籍滿10年。
2. 進用條件:符合考試規則第五條應考資格規定，且具社會工作相關系所碩士以上學歷或領有社會工作師證書。
 |  43,120元/月 6等3階（312薪點）起，每薪點折合率135元，另享風險加給1000元 |